

#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新华增怡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1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2 月 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44,730,537.5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通过适量投资权益类资产力争获取增强型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以及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

	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严格控制基金风险的基础上，获取长期稳定的绝对收益。另外，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具有持续成长且估值相对合理的股票构建权益类资产投资组合，增加基金的获利能力，以提高整体的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增怡债券 A	新华增怡债券 C	新华增怡债券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162	519163	01372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65,696,702.60 份	50,890,959.01 份	328,142,875.96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华增怡债券 A	新华增怡债券 C	新华增怡债券 E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543,822.78	-987,752.93	-4,829,866.60
2. 本期利润	-76,401,014.02	-1,887,104.85	-10,984,772.1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4	-0.0367	-0.0414
4. 期末基金资产	1,991,222,948.56	69,824,650.36	317,738,711.12

净值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86	1.3720	0.968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1、新华增怡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4%	0.32%	-0.32%	0.13%	-2.62%	0.19%
过去六个月	-4.56%	0.31%	-1.28%	0.11%	-3.28%	0.20%
过去一年	-6.20%	0.30%	-1.78%	0.13%	-4.42%	0.17%
过去三年	9.63%	0.27%	2.30%	0.13%	7.33%	0.14%
过去五年	17.26%	0.28%	8.54%	0.13%	8.72%	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3.90%	0.31%	8.76%	0.16%	55.14%	0.15%

##### 2、新华增怡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4%	0.32%	-0.32%	0.13%	-2.72%	0.19%
过去六个月	-4.76%	0.31%	-1.28%	0.11%	-3.48%	0.20%
过去一年	-6.57%	0.30%	-1.78%	0.13%	-4.79%	0.17%
过去三年	8.30%	0.27%	2.30%	0.13%	6.00%	0.14%
过去五年	14.94%	0.28%	8.54%	0.13%	6.40%	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5.34%	0.32%	8.76%	0.16%	56.58%	0.16%

##### 3、新华增怡债券 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3.03%	0.32%	-0.32%	0.13%	-2.71%	0.19%
过去六个月	-4.76%	0.31%	-1.28%	0.11%	-3.48%	0.20%
过去一年	-6.58%	0.30%	-1.78%	0.13%	-4.80%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7%	0.29%	-1.10%	0.12%	-2.07%	0.17%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 新华增怡债券 A:



#### 2. 新华增怡债券 C:



### 3. 新华增怡债券 E: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业绩比较基准由“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6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变更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3、本产品自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增加 E 类基金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日 期		
王丹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02-02	-	12	金融学硕士，历任民生证券高级分析师，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究经理、研究总监、高级投资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以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该办法规范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

个环节。

公司通过合理设置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使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作为交易执行的公平原则，保证交易在各投资组合间的公正实施，保证各投资组合间的利益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管理执行情况良好。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影响市场行情的主要是疫情政策，从预期疫情放松，到预期的落空，再到疫情超预期放开以及全国疫情的超预期达峰，可谓一波三折。债市来看，在宽松的流动性下，10 年国债 10 月份一度下探至 2.64%，11 月份随着疫情政策的放开，以及资金利率的抬升，叠加银行理财赎回的负反馈效应，10Y 国债快速暴跌 28BP 至 2.92%，信用债调整幅度更大，3 年 AAA 的中票调整幅度高达 100BP，这波债市风波最后蔓延至转债，12 月份转债在股债双杀中，调整了整整一个月。A 股来看，10 月震荡，11 月在疫情放松预期下上扬，12 月份全国疫情超预期达峰下调整，四季度整体来看，万得全 A、沪深 300 和创业板指分别上涨 1.2%、1.9%和 0.6%，中证转债指数下跌 -2.6%。

本产品报告期间债券部分以金融债和高等级信用债作为底仓，股票结构仍然坚持以“景气行业+高股息”的哑铃组合为主，景气行业以半导体、新能源为主，转债部分来看，以“低价转债+自下而上转债”为主，低价转债从中期来看能够稳健增厚产品收益，自下而上转债则为产品提供弹性，四季度转债调整幅度较大，很多转债调整到风险收益比极高的价格，因此产品增配了可转债，为中期做布局。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358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94%，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0.32%；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372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



增长率为-3.04%，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0.32%；本基金 E 类份额净值为 0.968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3%，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0.32%。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4,905,518.66	10.79
	其中：股票	294,905,518.66	10.79
2	固定收益投资	2,298,956,613.46	84.11
	其中：债券	2,298,956,613.46	84.1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2,526,230.57	2.2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244,206.47	2.09
7	其他各项资产	19,654,689.11	0.72
8	合计	2,733,287,258.27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77,086,018.66	11.6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819,500.00	0.7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94,905,518.66	12.40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1	北方华创	355,011	79,983,978.30	3.36
2	688009	中国通号	4,700,000	22,513,000.00	0.95
3	002920	德赛西威	170,000	17,907,800.00	0.75
4	300014	亿纬锂能	190,000	16,701,000.00	0.70
5	300750	宁德时代	41,000	16,130,220.00	0.68
6	688037	芯源微	96,000	15,024,000.00	0.63
7	300496	中科创达	115,000	11,534,500.00	0.48
8	688019	安集科技	63,000	11,340,000.00	0.48
9	603986	兆易创新	110,000	11,271,700.00	0.47

10	688082	盛美上海	130,000	10,387,000.00	0.44
----	--------	------	---------	---------------	------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30,239,613.19	5.4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51,814,566.05	23.2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2,336,849.32	5.98
4	企业债券	447,631,450.55	18.8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32,251.51	0.84
6	中期票据	20,357,303.01	0.8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89,215,680.18	45.79
8	同业存单	39,665,748.97	1.67
9	其他	-	-
10	合计	2,298,956,613.46	96.64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316	21 进出 16	1,400,000	142,336,849.32	5.98
2	019656	21 国债 08	1,279,980	130,239,613.19	5.48
3	2128047	21 招商银行永续债	1,200,000	118,658,630.14	4.99
4	113044	大秦转债	1,045,190	114,771,741.19	4.82
5	110081	闻泰转债	1,023,700	110,271,758.00	4.64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股指期货投资。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中尚无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中尚无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 “21 进出 16”发行人中国进出口银行，因漏报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等 17 项违规，被罚款 42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2）9 号，2022 年 3 月 21 日）

(2) “21 招商银行永续债”发行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 13 项违法违规行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其处以罚款 30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2）21 号，2022 年 3 月 21 日）

⊙ 2022 年 9 月招商银行因违反个人经营贷款挪用至房地产、个人经营贷款“三查”不到位等违规行为，被中国银保监会处理行政处罚，罚款 46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2）48 号）

◎ 2022 年 12 月招商银行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等多条违规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处理行政处罚，警告；没收违法所得约 5.69 万元并被罚款 3423.5 万元。（银罚决字〔2022〕1 号）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1,670.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323,137.3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9,881.0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654,689.11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44	大秦转债	114,771,741.19	4.82
2	110081	闻泰转债	110,271,758.00	4.64
3	113043	财通转债	75,020,030.84	3.15
4	113042	上银转债	72,378,214.68	3.04
5	128136	立讯转债	65,503,719.52	2.75
6	110073	国投转债	59,358,028.96	2.50
7	123104	卫宁转债	48,794,199.77	2.05

8	123122	富瀚转债	41,535,519.60	1.75
9	113013	国君转债	38,818,275.28	1.63
10	113641	华友转债	38,736,715.07	1.63
11	110059	浦发转债	27,762,161.94	1.17
12	113621	彤程转债	27,145,146.58	1.14
13	113616	韦尔转债	25,839,701.31	1.09
14	127061	美锦转债	22,358,928.44	0.94
15	127040	国泰转债	21,345,083.29	0.90
16	123115	捷捷转债	21,295,423.77	0.90
17	113053	隆 22 转债	20,575,484.38	0.86
18	113059	福莱转债	16,913,786.74	0.71
19	127018	本钢转债	16,307,410.96	0.69
20	118005	天奈转债	14,697,606.58	0.62
21	128132	交建转债	13,249,792.48	0.56
22	118003	华兴转债	13,216,359.19	0.56
23	127016	鲁泰转债	11,817,068.96	0.50
24	118000	嘉元转债	11,394,299.54	0.48
25	113530	大丰转债	10,558,273.97	0.44
26	118008	海优转债	9,656,499.73	0.41
27	128035	大族转债	8,636,547.78	0.36
28	127005	长证转债	6,964,603.64	0.29
29	113638	台 21 转债	6,399,735.97	0.27
30	113049	长汽转债	5,049,867.95	0.21
31	127056	中特转债	4,211,835.62	0.18
32	110067	华安转债	3,235,738.36	0.14
33	123124	晶瑞转 2	3,153,322.19	0.13
34	113046	金田转债	3,108,669.86	0.13
35	123025	精测转债	2,480,554.09	0.10
36	123077	汉得转债	2,395,909.59	0.10
37	123060	苏试转债	2,068,994.52	0.09
38	118006	阿拉转债	123,846.00	0.01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新华增怡债券A	新华增怡债券C	新华增怡债券E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93,020,664.37	66,142,329.93	306,224,193.5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75,266,671.18	38,483,201.54	337,280,408.7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02,590,632.95	53,734,572.46	315,361,726.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65,696,702.60	50,890,959.01	328,142,875.96

注：本产品自2021年9月24日起增加E类基金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1001-202212 27	554,66 7,760.6 8	302,81 6,190.5 7	503,774,0 25.45	353,709,925. 80	19.17%
产品特有风险							
<p>根据本基金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发债主体特别是公司债、企业债的发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造成的信用风险，以及无法偿债造成的信用违约风险；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p> <p>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品种，可转换债券的条款相对于普通债券和股票而言更为复杂，对这些条款研究不足导致的事件可能为本基金带来损失。例如，当可转换债券的价格明显高于其赎回价格时，若本基金未能在可转换债券被赎回前转股或卖出，则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损失。</p> <p>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基金管理人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包括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导致的基金净值波动、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在内的各项风险。</p> <p>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基金管理人将制订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根据基金管理人净资本规模，以及基金的投资风格和流动性特点，兼顾基金投资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合理控制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比例。</p>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p>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 更新的《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 (十)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 (十一)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 (十二)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